

# 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 林下经济万亿产业如何再进阶

## ——写在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

## ——第八届全国林下经济学术研讨会侧记

■人民日报评论员

■中国绿色时报记者 刘倩玮

改革与法治如鸟之两翼、车之双轮,相互依存、缺一不可。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重要方法。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连日来,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题,各地各部门深入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大力加强宪法宣传教育,旨在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治国唯主,安邦靠准绳。我国宪法是我们党领导人民长期奋斗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的必然结果。新时代以来,我们之所以能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我们党和人民坚持改革和法治相统一,既以改革之力完善法治,又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改革,实现了改革与法治的相互促进、良性互动。

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系统部署,强调“在法治

轨道上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全面贯彻实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既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遵循的重大原则,也是处理好改革和法治的关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以改革之力完善法治,就要协同推进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改革,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当前,法治领域存在的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原因在于改革还没有完全到位。”新时代新征程,要进一步深化法治领域改革,破除束缚法治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化立法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完善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机制,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在法治轨道上深化改革,就要更好发挥法治在排除改革阻力、巩固改革成果中的积极作用。要以法治最大限度凝聚改革的思想共识、价值共识、制度共识和行为共识,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奠定良好的法治基础,提供重要的法治保障。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

法治方式推进改革,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做到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及时把改革成果上升为法律制度,推动改革在法治轨道上行稳致远。

明法于心,守法于行。近年来,从把宪法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在中小学普遍设立宪法知识课程,到各地建立宪法宣传教育场馆,组织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教育活动……人民群众宪法意识不断增强,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充分彰显。要坚持知识普及、理论阐释、观念引导全面发力,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使全体人民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公平正义是法治的生命线,要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平等保护全体公民和法人的合法权益。

“宪法的根基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拥护,宪法的伟力在于人民出自真诚的信仰。”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更好发挥宪法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作用,筑法治之基,行法治之力,积法治之势,汇聚起团结奋斗力量,定能开辟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新境界,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我国林下经济年产值从2013年的4575亿元增加到2023年的1万亿元。不久前,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践行大食物观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的意见》,提出“积极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稳妥开发森林食物资源”。

优势明显而又潜力巨大的林下经济,如何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向高质量发展进阶?

11月29日—12月1日,在第八届全国林下经济学术研讨会上,来自全国各地的专家学者、政府官员、企业代表,围绕当前林下经济发展的热点问题和挑战展开深入讨论和交流,为推动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献计献策。

### 发展林下经济大有可为

“发展林下经济大有可为,也大有作为。”中国工程院院士朱有勇、杜官本认为,发展林下经济兼顾保护生态和农民生计,实现森林生态经济系统的良性循环,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激活了森林经济发展新动能。

这也是与会嘉宾的共识。与会嘉宾普遍认为,发展森林食物,不与粮争田、不与农争地,兼具生态、经济、社会效益,是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以林下种植、林下养殖、采集加工、森林景观利用等为主的林下经济,提供了丰富多样的森林食品,是山区林区重要的绿色富民产业,是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重要途径。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林学会林下经济分会主任委员陈幸良研究员对10年来林下经济的形成与发展进行了回顾与展望。

数据显示,目前,全国林下经济利用林地面积6亿多亩,林下经济经营主体95万个。2013年以来,共认定649家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有关省创建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2000多个,全国从业人数达3400万人,发展林下经济人均增收1万多元。

陈幸良认为,发展林下经济顺应了新发展阶段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需求,顺应了新发展理念的绿色生产、绿色消费、绿色流通新要求,顺应了新发展格局的生态文明、健康中国和美丽中国建设的新趋势。新时代发展林下经济,要切实回答好“四问”,即林下经济是什么、林下经济做什么、怎样持续提升林农收入、怎样做到林下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

### 创新林下资源保护利用

经过不懈努力,我国林下经济规模逐步扩大,辐射带动作用明显,惠民效益显现,产业发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也要看到,林下经济发展还面临政策、资金、市场、科技支撑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

浙江农林大学食品与健康学院院长、中国林学会林下经济分会副主任委员斯金平认为,发展林下经济应当科学合理使用林地,坚持绿色化、精品化、定制化、特色化、融合化的发展方向,积极推广林下中药材产业、大力发展林下食用菌产业、科学引导林下养殖产业、有序发展林下采集产业、加快发展森林康养产业。

围绕突破产业瓶颈,多位与会嘉宾表示,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因地制宜、特色发展,市场主导、有序发展,科技支撑、创新发展,通过学科建设、技术创新、产业升级、市场拓展等措施,提高林下资源的附加值和竞争力。

2023年,云南省林下经济总产值达1481亿元,位居全国前列。以云南省为例,国家中药材产业技术体系病害防控岗位科

学家、西南林业大学副校长何霞红分享了林下资源保护与利用的创新实践。

“作为林草资源大省,云南要把林下资源保护放在首位,并在保护中利用好。”在何霞红看来,探索林下资源保护与利用的新路径,需要解决模式技术、基础原理、推广应用3个关键问题。

何霞红结合具体案例介绍了由她牵头的云南省林下资源保护与利用重点实验室,针对林下种植产业化发展的品种化、生态化、标准化等关键环节,开展的林下中药材、林下药用真菌、林粮间作等生态种植研究,构建的标准化林药、林菌、林粮生态种植技术体系,以及通过技术集成示范推广,形成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林下经济生态种植模式。

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林下经济,也是与会嘉宾探讨的焦点之一。来自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桂博翔,分享了“数智云药”新模式,重点介绍了数智云药、中药材产业数字化平台。

“该平台是服务于云南道地药材种源繁育、种植、工业生产等全产业链的数字化平台,依托数智化模型提供精准服务,不仅重塑了中药材的产业链与生态链,更推动了资源与能力、产品与服务的跨界融合。”桂博翔介绍,云南白药集团将通过该平台,推动林下中药材产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数智化发展。

### 让中药材回归山野林间

作为林下经济的重要领域之一,林下中药材产业是本次研讨会探讨的重点。

“千百年来药材采挖自深山老林,药效高、药力足,但需求暴涨,野生药材挖空殆尽,不得不人工栽培。”在朱有勇看来,人工栽培药材在资源收集、育种、栽培、病虫害防治等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就,但也存在高产低质、农残超标、连作障碍等问题。

“药材好,药才好。”朱有勇认为,中药材产业发展的重点在于提升质量,而提升质量的关键在于规范化种植。

如何实现中药材规范化种植?朱有勇表示,必须让中药材“回家”,回归山野林间,结合多年科研实践,他进一步指出,走中药材回归山野林间的生态种植之路,重点要回答好两个问题——基础的科学原理是什么?能不能形成关键技术?

对此,朱有勇提出,中药材种植注重生态环境特性与中药材生长发育特点相结合,利用“生境耦合”“物种互作”“环境胁迫”原理,从树木树种选择、林下生境选择、林下土壤选择、林下床整理、林下种植方式、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方面配置技术,在最合适的生态环境中生产最优质的中药材产品。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科学研究院花卉研究所所长杨开太同样认为,把控中药材品质,源头是关键。“通过科学的种植方法,可以显著提升中药材的产量和品质。”在他看来,综合考虑中药材品种的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制定科学合理的种植和管理策略,是实现林下中药材综合效益最大化的核心。

聚焦黄精、石斛、金线莲、独蒜兰、天麻、丹参等多个林下中药材品种,与会代表从建立健全标准化生产体系、积极推广生态培育技术、依托基地发展衍生产业等方面进行了分享交流,为林下中药材产业提供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思路。



12月3日,武汉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法官在武汉火车站为旅客宣传宪法知识。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各地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普及宪法知识,宣传法治观念。

2024年“宪法宣传周”活动主题为“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时间为12月1日至7日。

新华社发(赵军 摄)

## “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发布

人民日报海外版12月4日讯(记者 孙亚慧)12月2日是第十三个“全国交通安全日”,近日,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公安部交通管理局联合发布“中小学交通安全十问”(简称“十问”),供中小学校和学生学习参考。

“十问”中,对“中小学生在道路上行走”“中小学生在道路上骑行”“中小学内部车辆管理”“中小学周边应设置哪些交通标志和设施”等10方面问题做了详细解释。

两部门鼓励中小学生在步行或骑自行车、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上下学。学校应“一校一策”,综合采取错峰上下学、单向交通、远端停车、引导途经车辆绕行、临时限行等措施,缓解上下学时段接送学生车辆集中通行和停放压力。

“十问”明确,中小学生在通过路口时不得看手机、接打电话或听音频,不得使用滑板、旱冰鞋、平衡车等滑行工具。未满12周岁小学生不得骑行自行车上道路,不得在摩托车后座乘

坐,未满16周岁不得骑行电动自行车。

为保障中小学门口交通安全,“十问”要求学校门口要设置缓冲区且合理设置阻车桩,施划网状线。缓冲区与道路交界处,应设置拒马、升降柱等硬质防撞设施,对上下学期间学生聚集区域进行防护隔离;学生步行出入口与机动车出入口应在空间或时间上分开设置,学生上下学集中时段,进出学校的步行通道禁止所有机动车通行。

## 给科研“试错”开绿灯 内蒙古对科技创新13种情形容错免责

内蒙古日报12月3日讯(记者 白莲)记者从自治区科技厅获悉,自治区科技厅结合我区科技创新工作实际,日前制定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科技创新工作容错免责清单(试行)》,旨在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容错免责机制,鼓励科研和管理人员积极探索、勇于创新,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

科技创新是一个不断试错、反复探索的过程。《容错免责清单》充分考虑科技创新过程中会遇到的困难,遵循创新规律,坚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聚焦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科技成果转化等科技创新工作关键环节,针对科研单位及管理人员、科研人员容错免责,提出了13条具体措施。

《容错免责清单》明确提出,各科研单位及管理人员,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失误错误但没有造成重大损失的,予以容错免责;科研人员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履行勤勉尽责义务,非因主观故意导致科技研发项目实施不成功的,予以免责,让长期在创新“无人区”摸索前行的科研人员,放下“试错成本”包袱,大胆创

新、勇于创新。

科研项目容错免责方面,明确立项经过必要程序,项目不成功或未达预期目的,可予以免责;科技成果转化容错免责方面,明确因外部投资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导致相关科技成果发生较大的价值变化,导致出让单位利益受损的;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后,没有牟取非法利益的前提下,因经营不善或创业失败,导致出让单位国有资产减损、无法收回收益或负债等情况容错免责,着力破除制约科技成果转化障碍,进一步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提升我区科技成果转化整体效能。

《容错免责清单》是自治区科技领域推动改革的重要举措,是激发创新内生动力、引领改革向纵深推进的关键一招,覆盖了内蒙古自治区内高校、科研院所及有科技创新活动的企事业单位等所有创新活动主体,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最大限度地支持和保护科技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和合法权益,以消除对创新风险的顾虑和担心,为科技创新中的先行先试探索和颠覆式创新保驾护航。

## 美国竭尽所能在乌克兰危机中拱火浇油



新华社12月3日电(记者 江宥林)俄罗斯总统新闻秘书佩斯科夫3日表示,美国政府竭尽所能在乌克兰危机中拱火浇油。

据塔斯社报道,佩斯科夫当天对媒体说,美国政府正致力于其目标和一贯路线,“竭尽所能继续拱火浇油”,以阻止这场冲突得到缓和。

针对美国国务院宣布向乌克兰提供价值7.25亿美元的军事援助,佩斯科夫认为,任何援助计划都无法影响前线态势。

美国国务卿布林肯2日在一份声明中说,总统拜登动用“总统提用权”,调动现有美军库存向乌克兰援助多种武器,包括地雷、“毒刺”防空导弹、反无人机系统、“标枪”反坦克导弹等。俄新社3日援引美国国防部数据报道,自2022年2月乌克兰危机全面升级以来,美方向乌克兰提供的安全援助总额已超过600亿美元。

## 韩国紧急戒严令解除

新华社首尔12月4日电(记者 陆睿 王超)韩国当地时间4日凌晨5时许召开国务会议,通过解除紧急戒严令的决议案。

当天凌晨稍早时候,韩国总统尹锡悦通过电视直播宣布,已经撤回戒严部队,将马上通过召开国务会议解除戒严令。

尹锡悦3日晚在首尔龙山总统府发表紧急谈话,发布紧急戒严令。尹锡悦表示,此举是为了铲除“从北势力”,维护“自由宪政秩序”。4日凌晨早些时候,韩国国会召开会议,通过要求解除戒严令的决议案。韩国国会会议厅表示,随着决议案的通过,紧急戒严令无效。



纳米比亚选举委员会12月3日晚宣布,现任副总统内通博·南迪-恩代特瓦在11月27日举行的总统选举中获胜。她由此成为纳米比亚历史上首位女总统。

这是内通博·南迪-恩代特瓦(中)在纳米比亚温得和克一处投票站外接受采访的资料照片。新华社发(恩达琳平加·伊塔 摄)